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 蔣勤曜

電話:06-2991111#8645

傳真: 06-2982507

電子信箱: cychiang9101@mail. tainan.

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安定區南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月6日 發文字號:府人考字第110006689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0066898A00_ATTCH1.pdf、0066898A00_ATTCH2.pdf)

主旨: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修正之「國民旅遊卡相關事項 Q&A_1份,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12月31日總處培字第 1100010063號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- 二、配合行政院109年12月22日院授人培字第1090048025號函修正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」第3點、第5點,爰修正旨揭Q&A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各處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、臺南市

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

副本: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電2031/01/07文章 09:20:45 音